

附件1

“笔墨赋科技 童创探未来”桂林市第七届 “漓江娃”科技活动周语言艺术大赛方案

一、活动主题

笔墨赋科技 童创探未来

二、参赛对象

全市3—16周岁以内少年儿童

组别：

（一）幼儿组（学龄前儿童）。

（二）少儿组：少儿A组（小学一、二年级在校学生）；少儿B组（小学三、四年级在校学生）；少儿C组（小学五、六年级在校学生）。

（三）少年组（初中在校学生）。

三、赛程安排

6月广泛组织开展语言艺术比赛，各参赛单位选拔优秀选手，录制参赛视频，推荐参加全市决赛。

决赛分两阶段评选（6月上旬至7月上旬）：

视频初评：筛选出一、二等奖候选人进入现场终评，未能进入现场终评的部分获奖选手，将评定为三等奖。（现场评比时间、

地点根据赛程安排另行通知)

四、参赛作品要求

展示内容为科学家故事、科普小知识或科学小故事（科学实验除外）。内容积极、健康、向上，声音洪亮，吐字清晰，起伏有致，声情并茂。

（一）选手应全程使用普通话脱稿展示，可配乐或制作背景视频，参赛视频要求为 2025 年拍摄的作品，采用高清 1920×1080 横屏拍摄，MP4 视频格式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，视频长度 2—5 分钟，大小不超过 200MB。每个视频必须是同步录音录像，不能采用后期录音、配音或剪辑，每位参赛选手限提交一个视频文件参赛，不按要求提交视频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二）视频文件命名规则：“组别+单位+选手姓名”，如：“少儿 A 组+桂林市榕湖小学+王三.MP4”。

（三）本届大赛不指定参赛稿件。

五、报名要求

（一）作品截稿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6 日 18: 00 前。

（二）报名方式：本次大赛坚持自愿原则，以学校或机构为单位报名，不接受个人报名。填写汇总表加盖公章后，将电子版报名表与参赛视频发送到邮箱：592709437@qq.com。

六、评选办法

（一）评选原则

作品评选秉承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；要求作品符合比赛主题，有独特的创作思路和符合年龄特点的表现形式。

（二）评选形式

组委会将邀请相关领域专业人士开展参赛作品评审工作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选手个人奖项：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一等奖约为参赛人数 10%，二等奖约为参赛人数 20%，三等奖约为参赛人数 30%。

大赛不收取参赛费、评审费、获奖证书费等费用，获奖证书均以电子形式发放。领取方式及获奖名单拟在桂林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公众号公示。

联系人：潘思睿，0773—2808409，13607733869。